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
2024 年单位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单位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和编报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2) 审核和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情况。

(3) 负责住房公积金的贷款和归还。

(4) 承办住房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 2024 年度，实有人数 2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 人，增加 1 人；离休人员 0 人，增加 0 人；退休人员 17 人，增加 1 人。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业务科、库尔勒管理部、哈密管理部。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369.4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366.41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3.05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369.4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366.41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05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0.58万元，增长0.1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366.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6.41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366.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6.05万元，占80.80%；项目支出70.36万元，占19.2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66.41万元，其中：年初财政

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66.4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66.41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66.41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0.84 万元，增长 0.2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372.93 万元，决算数 366.4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75%，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6.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0.84 万元，增长 0.2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372.93 万元，决算数 366.4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75%，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9.24 万元，占 10.71%。
2. 住房保障支出(类)327.17 万元，占 89.29%。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

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14.0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27 万元,增长 30.28%,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增加,退休费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7.9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48 万元,下降 2.61%,主要原因是:整体社保基数下降,所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较上年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7.2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80 万元,下降 9.93%,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较上年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327.1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15 万元,下降 0.35%,主要原因是:整体社保基数下降,人员经费较上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6.0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3.2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32.76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0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无固定资产车辆。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

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32.76万元，比上年减少5.93万元，下降15.33%，主要原因是：严控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减少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8.9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8.9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762.18平方米，价值479.27万元。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

(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3 个，全年预算数 70.44 万元，全年执行数 70.37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科学合理的编制单位预算，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提高单位管理水平，保障各业务环节的无缝衔接和有效控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预算调整机制不够灵活，不能根据具体变化进行调整；二是绩效目标没有统一标准，同类型项目的绩效目标不能横向比较。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及时调整绩效资金；二是按照统一标准制定绩效目标。具体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辅助性服务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52	58.52	58.52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52	58.52	58.52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2024 年通过劳务派遣项目，可以充分缓解住房公积金业务窗口的服务压力，以达到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质量，改善办事环境，提高劳务派遣职工的满意度。			2024 年辅助性服务项目已执行完毕，并达到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质量，改善办事环境，提高了劳务派遣职工的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助性服务人员数量	>=7 人	=7 人	10	10	
			住房公积金管理服务单位数	>=190 家	=172 家	10	9.05	服务单位数较往年有所减少
			住房公积金管理服务人次	>=15 万人次	=15.08 万人次	10	10	2024 年项目目标服务人次设置过低
		质量指标	辅助性服务人员上岗率	>=90%	=100%	5	5	2024 年辅助性服务人员上岗率高于预期
			辅助性服务人员管理费用占比	<=95%	=0.5%	5	5	服务单位数较往年有所减少
			时效指标	辅助性服务项目资	>=90%	=100%	10	10

		金支付及时率				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高于预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	显著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
		提高住房公积金服务办事效率	显著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
总分					100	99.05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12	10.62	10.62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12	10.62	10.62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 目标	<p>我单位为业务窗口单位，为达到保障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提升办事效率，按照市委保密局的相关要求，需更换台式电脑和打印机，同时为提高服务质量，增强群众满意度，需采购空调设备。1、台式电脑 11 台，金额 5.5 万元；2、笔记本电脑 2 台，金额 1.3 万元；3、A4 黑白激光打印机 4 台，金额 0.6 万元；4、彩色激光打印机 1 台，金额 1.24 万元；5、A3 黑白激光打印机 1 台，金额 0.63 万元；6、空调设备 4 台，金额 1.2 万元；7、音视频记录仪 1 台，金额 0.15 万元，共计 10.62 万元。通过购买办公设备可以保障业务窗口正常办公，住房公积金业务的正常运转，以达到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质量的预期效果。</p>							
	<p>我单位通过购买办公设备可以保障业务窗口正常办公，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基本达到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质量的预期效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台式电脑 购置数量	>=11 台	=11 台	5	5	
			笔记本电 脑购置数 量	>=2 台	=2 台	5	5	
			打印机购 置数量(A4 黑白激光	>=6 台	=6 台	5	5	设备采购 数量未达 到预期数 量，致使未 完全达到
			打印机、彩 色激光打					

		印机及 A3 黑白激光打印机)					预期效益。
		空调设备购置数量	>=4 台	=4 台	5	5	
		音视频记录仪购置数量	>=1 台	=1 台	5	5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合格率	>=90%	=100%	5	5	产品合格率高于预期。
	时效指标	产品安装及送货时效	<=7 天	=7 天	10	10	
		购置台式电脑总成本	<=5.5 万元	=5.5 万元	4	4	
		购置笔记本电脑总成本	<=1.3 万元	=1.3 万元	4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打印机总成本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彩色激光打印机及 A3 黑白激光打印机)	<=2.47 万元	=2.47 万元	4	4	设备采购数量未达到预期数量, 导致采购成本未完全达到预期。
		购置空调设备总成本	<=1.20 万元	=1.2 万元	4	4	
		购置音视频记录仪总成本	<=0.15 万元	=0.15 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积金服务质量	持续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0	1.30	1.23	10	94.62%	9.46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	1.30	1.23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乌鲁木齐市物业管理收费标准，按时缴纳办公场所物业费，以达到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质量，改善办事环境的效果。			按照乌鲁木齐市物业管理收费标准，按时缴纳办公场所物业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住房公积金管理服务人数(年/人)	>=15 万人次	=15.08 万人次	5	5	服务人次较往年有所增加	
		数量指标	住房公积金管理服务单位数量	>=190 家	=172 家	5	4.53	服务单位较往年有所减少
		物业管理服务面积	>=762.18 平方米	=762.18 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标准	>=2 级	=2 级	10	10		
		时效指标	物业项目完成及时率	<=12 月	=12 月	10	10	2024 年物业项目完成及时率高于预期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服务大厅物业费标准	<=2.20 元/月.平方米	=2.2 元/月.平方米	10	10	
办公场所物业费标准			<=1.10 元/月.平方米	=1.1 元/月.平方米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公积金业 务正常运 转	合格	完全达到 预期	30	30
	总分				100	98.99 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单位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